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6月27日在公司20层A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彦辉先生主持，应当与会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2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未达到 2014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三期解锁条件，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规定，公司 2014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三期对应的牛丽红、南璞、杨晏等 8 人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注销共计 25,275 股。另外，对离职人员陈志峰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60,180 股进行回购注销，前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 9 人（含陈志峰）持有的未解锁的 85,455 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1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蔡健标、甘创、周明等 17 人离职，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由公司注销其持有的 362,500 份股票期权；李海涛、何辉、黄常文等 49 名首次授予对象（不含离职激励对象）2017 年年度考核未达到 A 及以上，其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未能全部行权，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将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的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合计对应股票期权共计 182,780 份。董事会同意本次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545,280 份进行注销。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有陈云、肖素文、胡炳坤等 6 人离职，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由公司回购注销其持有的 59,500 股限制性股票；刘春林、王楠、余昕等 24 名首次授予对象（不含离职激励对象）2017 年年度考核未达到 A 及以上，其第一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额度不能全部解除限售，根据《激励计划》和《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一解除限售期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对应 62,936 股限制性股票。董事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22,436 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

于回购注销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1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后续实际情况,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目前的 31,985.8336 万元变更为 31,965.0445 万元,同时对《公司章程》作出相应修改,具体如下:

序号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的内容
1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985.8336 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965.0445 万元。
2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31,985.8336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31,965.0445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星期二)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7 日